



在水边

黄蓓佳

MENGYACONGSHU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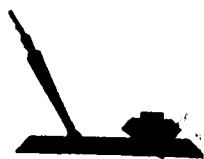
在水边

——

中国美术学院美术考级教材

在水边

黄蓓佳



福建人民出版社

一九八四年·福州

S

· 在 水 边

黄 蓓 佳

*

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

(福州得贵巷27号)

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

福建新华印刷厂印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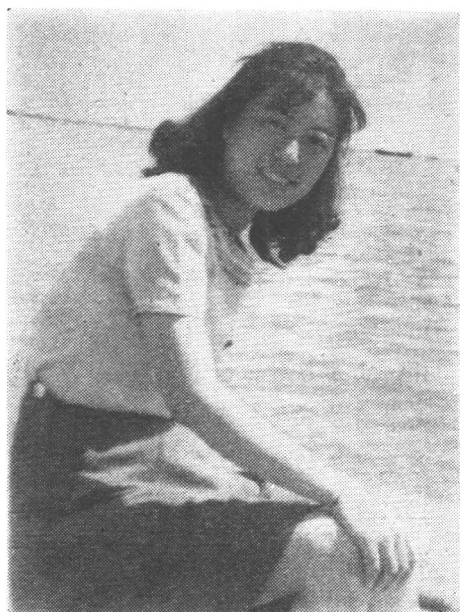
开本787×1092毫米 1/32 10印张 4插页 195千字

1984年9月第1版

1984年9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19,150

书号：10173·646 定价：0.94元



作者近影

作者小传

黄蓓佳，1955年出生于江苏省如皋县。七岁开始读书，1972年黄桥中学毕业。曾热衷于话剧艺术，报考过南京艺术学院及部队文艺团体，由于各种原因未录取。1974年插队到如皋县长青沙农场。在这段时间里，她参加过《江苏文艺》的编辑工作，参加过农村工作队等。1977年考入北京大学中文系文学专业。1982年初毕业分配在江苏省外事办公室工作。次年加入全国作家协会。

1972年开始尝试文学创作，并发表处女作。以后陆续在《钟山》、《文汇月刊》、《上海文学》、《安徽文学》、《收获》等刊物上发表中、短篇小说和儿童文学作品。已出版的作品集有：《小船，小船》、《芦花飘飞的时候》、《请和我同行》、《遥远的地方有一片海》等，丁玲同志为《小船，小船》写了序言。

编辑例言

在六十年代，为了学习继承鲁迅办《萌芽》的精神，造成大群新战士，《萌芽》社曾和上海文艺出版社合编出版过《萌芽丛书》。为适应八十年代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一代文学新军的崛起，决定从一九八二年起《萌芽》社除继续和上海文艺出版社联合编辑出版《萌芽丛书》外，还将扩大和福建人民出版社、重庆出版社联合编辑出版这套书。

第一，《萌芽丛书》以中青年为主要作者对象，介绍文学新作，帮助文学新人的成长。新的丛书与过去略有不同的是，不完全以出版处女作为满足，也出版中青年作者的第二部或第三部作品，目的是使萌动的幼芽迅速成长为参天大树。

第二，《萌芽丛书》坚持四项基本原则，积极解放思想，使文艺更好地为人民服务，为社会主义服务。坚持贯彻党的“百花齐放，百家争鸣”的方针，提倡题材和风格的多样化。

第三《萌芽丛书》以出版中篇小说为主，兼及短篇小说集和散文、诗歌集，并且选编《萌芽》月刊上发表的比较优秀的作品，按小说、散文、诗歌分类成集。

我们热切地希望文学新人不断涌现，殷切地期待中青年作者深入到社会主义四化建设的火热生活中去，向革命现实主义的深度和广度进军，真正写出把握时代脉搏和展现社会主义绚丽画卷的作品。我们坚信，在党的领导下，在前辈作家的培养下，未来的鲁迅、郭沫若、茅盾必将在新时期诞生。

佳蓓初绽贺蓓佳

黄宗英

不知从什么时候起，我很腻味，并且简直不相信一本书上非作者执笔的序。

我写的书，不找任何人作序。对我所尊敬的——领着我、扶着我踏上文学道路的长者，我也不会用请他作序来亵渎正常的、纯洁的师生之谊。

对序，我无宿仇。我从小看书，就养成先看序言的习惯，仿佛进门前得先掏钥匙。而且，我很喜欢看序。有时觉得某一篇短短的序言，所赐予我的文学修养，不下于一本厚厚的大书。如今，我究竟为什么如此厌恶“序”及“为人序”？

唉，要我这样的——百分之九十凭直感，百分之十凭那糊里糊涂的理智从事艺术的傻瓜，来讲道理，实在是用我所短。唉！唉！！唉！！

但我竟然空前也可能绝后地作起序来——为一本自己没看过一个字的书；为一位从来没见过一面的女青年。只因为一句话：“年轻人喜欢读她的作品”，动我心弦！也更因为我有些说不清的话，梗在喉头，仅借此机缘一吐为快。

古往今来，东方西方，有一种跨国跨代的流行的理论，有一股强大的社会势力：往往把人间的黑暗、罪恶、龌龊、自私、凶残……（通称阴暗面者。但我以为社会并非由点和面组成；更不是猜谜算命的镍币。）反正是一切不好的东西、不愿承认的客观存在的东西，皆或多或少归罪于“艺术之影响”。那么，我不禁要问：艺术圣殿之被严重污染，又是谁之罪？！

一本书，有名人为之作序，仿佛这本书的内容和社会价值就神奇般地变化了，点石成金了。一个作家，能给别人的书作序，仿佛就跻身于“高等作家”之行列了。就可以在艺术家所心向往之的“无冕之王”的国土上，摇晃起画着等级的标尺记号的乌纱翅儿来！

奇哉怪也。

那么，我又为什么三更半夜抱病给此书写序？蓓佳小妹呀，我衷心地祝贺你。书，是你进入艺术王国——也是知识苦力的流放地——的护照签证。得来不易，实不易！在这文坛也盛行“关系学”“等篇交换”的“生物圈”里！

我极为高兴地知道：又一个青年人，在这“国土”上，有了立锥之地。而且，这地，正在扩延。（翻阅报刊杂志，得知这是蓓佳的第二本书，得知蓓佳还挺多产，得知蓓佳的作品别有风格、颇有影响。）我诚挚地祝愿并坚信：年轻的文学骑士懂得捍卫“国土”的尊严。

我的年轻的朋友们啊！我深知：你们为求在此“国土”上哪怕是找个立锥之地，都是很难很难的。但是，你们不要

绝望。你们若真诚地爱生活、爱文学、爱真理，你们就写吧，立不了针也写，如果你们有本职工作，就要认真做好。如果你们失学、待业，你们可以去卖大饼、做小工、捞大地，可以到街头摆裁缝摊……用自己的青春和汗水，换得一日三餐和冬衣夏衫，是心安理得的。真诚地对待生活，是文学艺术之根本。不管有多大的困难和苦恼，你们也别羡慕某些假作家、真混混！是的，某些伪作品也可能会炫耀一时。过后，能被人遗忘，还是庆幸的事，只怕文艺法庭，已把他的灵魂，录下了正面、左面、右面的头像，迟早要“逮捕归案”的！

好啦。如果我这不成体统的序，竟然达其“社会效果”，岂不要株连许多无辜的序？

其实，序言无罪！

其实，我也还象儿时一样，依然习惯地看书先看序、爱看序。我多么希望常常能看到好的序言——爆发着真知灼见的电击力的序言！

序言，是永远不能从文学史或文体上取消的。序言本身就是文学——是无冕之国的传音天使。

谢谢你，小蓓佳。是你逼得我想到：我得渐渐地、认真地学会作序，以助好样儿的年轻人踏上文坛立锥，敲它一榔头！

目 录

佳蓓初绽贺蓓佳·····	黄宗英
夏天最后一朵玫瑰·····	(1)
黄昏，有一个小院·····	(21)
葡萄熟了·····	(38)
小站·····	(54)
飘过身边的云彩·····	(66)
山雨·····	(81)
热风·····	(100)
梦园·····	(116)
穿过开阔地·····	(146)
在水边·····	(162)
去年冬天在郊外·····	(184)
海边的女人·····	(211)
那个炎热的夏天·····	(219)
终曲·····	(241)

夏天最后一朵玫瑰

—

“你等着，我给你看看阿卉在不在。”

队长说完，从“吱吱”直叫的矮竹凳上站起身，一躬腰，钻出芦笆门。

一只色彩斑斓的大母鸡不知从哪儿飞上了窗，伸头要啄淘箩里的什么。我连忙站起来，连吓带哄地把它吆喝下去。这时，队长老婆拿着鞋底从里屋出来，似乎满意地朝我笑了笑。

“你不是本地人吧？”

“刚调到这里。有些水稻良种，想在这里推广。”

“那么，你是跟阿卉住罗？”

“是的。”

“啊呀呀。”

鞋绳“嘶嘶”地在她手里抽响。一根亮闪闪的大针往头发根里抵了抵，又戳进鞋底。我静听她的下文。

“叫你跟她住，八成是领导要你看着她点。”

“怎么？”

“这是咱们农场出名的人物哩。”

真吓人。要把我送到什么危险的地方吗？好在我胆大，十七岁开始插队，邪的恶的见得多了，想还不至于在一个女同伴面前翻了船吧？

门口忽的一暗，队长又躬着腰钻进门来。两只大手随便抓抓挠挠，就把我那些背包、网兜、皮箱都提到手里。

“走吧。”

我朝队长老婆顺便点点头，大步跨出门口。

太阳已经沉入地平线下，晚霞在大半个天空燃烧。远处蒸腾着一片热烘烘的雾气。浓浓的炊烟混着粥的糊味在空气里飘散。

绕过队房和食堂，我们在一排旧得发黑的芦棚前面停下。

“右手头一个门，进去吧。”

我稍一愣神，队长便在门口放下满手的东西，朝我客气地笑笑，扭头走了。

芦笆门虚掩着，我硬着头皮轻轻推开。屋里光线很暗。后墙上有个小洞似的窗户，倒被低矮的屋檐遮了一半。那一半，又稀疏地横斜着几根绿枝，弄得满屋里都有些绿森森的。

阿卉站在窗口，背对我，就着那一点绿森森的亮光，弯腰忙碌些什么。我使劲咳了一声，她还是没有回头。我没有办法，只得先开口。

“阿卉，咱们俩同屋。”

“队长关照过了。”

停了一停，她才甩出这句话。声音很圆润，很好听，可是冷冷的，叫你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凉味。

“我打听好了，你比我小两个月，我该叫你妹妹。我睡哪张床？”

她轻盈地转过身来。哦，好漂亮的体形！面朝我站着，挺拔，婀娜，简直象舞台上演员的亮相！可惜天黑了，看不清她的面容。

我赶紧从门外一件一件往里搬东西，她犹豫了一下，也过来提起一个网兜。

“是这张床吗？”

我指着一副空铺板。她点点头。我发现，铺板上已经细心地垫上了一层报纸。好，并不是冰块一样的人嘛！

她又走到窗前，弯下腰，摆弄起什么来了。我一边铺床，一边跟她搭讪。

“插队几年？”

“六年。”

“家在城里？”

“嗯。”

“你们今年水稻种了几个品种？”

“不知道。”

“啊，你看我，一开口就是水稻。那么……你有男朋友了吗？”

没有回答，也许我不该问？是的，初次见面，太冒昧

了。

好在场部来了电，灯亮了，改变了屋里的气氛。我赶忙打量四周。两张床，两张小小的“知青桌”，板凳，铅桶，屋角有个洗脸盆架子，几件农具挂在床后，一切都冷漠地望着我这个陌生人，象是很不欢迎我闯入这个狭小的世界中来。

“箱子放这儿，不碍事吗？”

我尽量把声音放得柔和一点。

她回过头来。哎呀，我简直要吃惊了，一个多美的姑娘！真象……象谁？我想起了一幅欧洲名画：《圣母玛利亚》。

我的眼光落在她手边的一盆鲜花上。哦，怪不得她总是弯腰在忙碌，原来是给花剪枝呢。这是一盆普通的玫瑰，蓬松地绿得要往外流汁的叶子中，托起一朵千媚百娇的大红花朵。灯光照上去，盛开的花朵闪着神奇的光泽，还似乎在轻轻颤动，用无形的手撩拨你的心。

这盆花，花的主人，跟这间旧得发黑的芦棚，多不协调地混合在一起！居然有了六年！

真奇怪，我好象在哪儿见过她。一定见过。在哪儿呢……

紫红的丝帷幕徐徐拉开了，强烈的灯光把舞台照得华丽非常。一个女孩子轻盈地走上来。她抹着淡淡的油彩，两根大辫子随随便便甩在胸前，顾盼之间，带着一种大方、自然、又毫不在乎的神气。她对观众微微一笑，正要开口，雷

鸣般的掌声从四处爆发出来。她笑了，眼睛闪闪地映着灯光，好象要看到每一个观众的心里……

对了，就是她，阿卉！那是为地区知青代表大会的一次演出，听说演员也都是知青。阿卉是报幕员兼独唱演员，她的嗓音和风度，让我们私下里品味了好几天呢！

“阿卉，我们见过面。你在台上，我在台下。你那么随便一站，可迷住了不少小伙子啦。”

“没意思。过去的事了。”

“不，我现在想起来，还觉得很好玩呢！”

“我是专给别人玩的吗？”

她突然声音发颤地说了这一句。我心里咯噔一跳，才发觉自己又冒失了。

二

从食堂喝完粥回来，阿卉已经不在屋里。天还没有黑，我便提起铅桶到渠边洗衣服。

渠水无声无息地流着，泛着碎波，粼粼地闪光。我把脚伸下去，一股清凉清凉的水气一直沁到心底，畅快极了。

一弯新月挂在树梢，满天繁星拥拥挤挤，热闹非凡。空旷的田野上飘着一团团梦一般的雾。低头看，星星在水中闪动。是水在动，星在动，还是梦在动？

忽然从我们屋里传出闹哄哄的声音。谁在那里？阿卉回来了吗？我绞干衣服往家走。

好家伙，屋里简直变成俱乐部了。不知从哪里钻出那么多人，挤得我插不进脚。

“阿卉，是你的新同屋吗？”

“阿卉，你当点心，听说人家是党员呢。”

“阿卉……”

不知是谁低声说了句什么，屋里爆发出一阵揶揄的笑，所有人的眼光立即都射到我身上来了。怎么？讨厌我吗？试探试探我吗？哼，我才不在乎呢，大小阵势见得多了。我把铅桶放在门外，侧身挤进入群中，笑着说：

“真热闹呀！我可是个喜欢热闹的人。生活嘛，色彩越浓越好。不是吗？”

有人轻轻笑起来。落在我身上的眼光不再那么刺人。

“嗨，你们还带了乐器来。二胡，提琴，这是什么？长笛吗？你们是跟阿卉一块儿搞宣传队的？”

“老皇历了！现在谁还搞宣传队？”

“我看过你们演出，好极了！”

“不错，那一阵，我们替农场出够了风头。现在不需要了，一脚踢开罗！我们这是随便聚聚。”

不再有人说话了。屋里的气氛有些沉重。

“唱个歌吧。随便唱一个。”

我要求说。有人附和我：

“阿卉唱一个。好久没听你唱了。”

阿卉从角落里站起身，她眼睛微微有些发亮。

“唱什么？”